

##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2024 年度公司拟不分配现金股利，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6,273,453.9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28,989,850.80 元，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503,154,802.93 元。经董事会决议，综合考虑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当

前实际情况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4年度拟不分配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及归母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21,795,973.51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273,453.94	-61,701,751.86	50,153,348.56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28,989,850.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1,795,973.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5,940,619.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1,795,973.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136.73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	否		

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二、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27.35 万元,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百〇四条的规定“现金分红条件:在年度盈利的情况下,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1)公司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在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弥补亏损、足额提取公积金后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审计机构对公司当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拟决定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